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6,900,415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89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56,236,690.0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37,763,309.96 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7]8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募投项目变更相关议案。公司终止了部分募投项目，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投资新设募投项目，部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未做变更部分，公司会尽快找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并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使用，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2019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账户开设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号
1	新一代隐身技术智能制造基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900450384
2	沈阳光启智能装备产业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200450392
3	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000450391

已终止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到新募集资金专户后予以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本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签订相关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签约方
1	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2	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沈阳光启航空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